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保留意见财务报告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就上述意见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有关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中南建设公司 2025 年归母净亏损为 213.9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215.67 亿元，且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南建设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312.31 亿元，流动负债中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有息负债余额共计为 129.68 亿元，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13.87 亿元，其中包括受限资金 7.80 亿元。

上述事项和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南建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中南建设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中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事项和部分应对措施，但未能充分披露部分尚在论证过程中的对公司持续经营假设合理性有重大影响的改善措施。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2、或有事项所述，由于金融机构、供应商等部分债权人通过司法程序向中南建设公司相关经营主体和债务主体追偿逾期债务，导致中南建设公司及子公司陷入多起债务诉讼或仲裁，多项资产被查封冻结，由于与诉讼及担保相关的或有事项和资产查封冻结的复杂性及其结果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中南建设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受到影响。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4 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的变动和附注十四、1、终止经营所述，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构成中南建设公司的终止经营事项。截至 2025 年末，已有数十家公司进入破产或重整程序。由于破产或重整存在不确定性，相关方案尚在推进中，可能导致中南建设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受到影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如适用），我们独立于中南建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对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

本公司已审慎评估本公司的流动资金、财务状况、经营状况以及债务风险化解可能等情况，评估涵盖期间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不少于 12 个月的期间。鉴于本公司 2026 年之后竣工交付任务大幅减少，支付需求随之将明显降低，同时考虑国家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持续防范化解风险等政策因素，本公司认为将能够获得足够的营运资金、降低债务风险、减少偿债支出，以确保本公司至少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后 12 个月内实现持续稳健运营。因此，本公司认为采用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公司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三、公司应对措施

公司审慎考虑未来 12 个月的流动资金、偿债安排、经营恢复及融资空间、政策环境等方面，制订下列计划以减轻运营压力，维持经营稳定：

1、进一步盘活资源，降本增效，保证经营有序

- (1) 抓住市场机会，优化销售策略，加强销售力度，加快资金回笼；
- (2) 与各类供应商友好协商支付安排，稳定供应链，保障经营稳定；
- (3) 持续处置非核心资产、低效项目与对外投资，回笼资金，保障经营安全；
- (4) 进一步加强应收款专项清收，通过协商及法律工具等最大限度回收现金，缓解经营压力；
- (5) 抓住政策和市场机遇，加快推进新业务发展；
- (6) 进一步实施组织管理变革，持续降本增效，进一步压缩开支，降低运营成本。

2、持续推进融资结构优化与债务风险化解

充分利用国家着力稳定市场，积极稳妥化解风险政策机遇，进一步推动展期降息，深化盘活存量资源，优化债务重组和置换办法，加强与金融机构及投资者沟通协商，构建可持续的现金流管理体系。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已依法裁定受理公司原子公司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整，公司将积极配合有关工作，维护各方合法权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